

##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本次诉讼为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振芯科技”）控股股东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腾电子集团”）公司解散纠纷一案，重审一审案号为（2019）川 0191 民初 7254 号（以下简称“本案”）。本案原告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被告国腾电子集团，第三人何燕。

2018 年 2 月，原告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称为“高新区法院”）提请诉讼，请求判令解散国腾电子集团；2018 年 9 月，高新区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解散国腾电子集团；2018 年 10 月，国腾电子集团股东何燕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称为“成都中院”）提起上诉；2019 年 5 月，成都中院裁定本案发回高新区法院重审，重审一审案号为（2019）川 0191 民初 7254 号。

相关诉讼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2019-033）。

###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今日，公司收到莫晓宇《关于国腾电子集团诉讼事项进展的通知》，关于国腾电子集团所涉公司解散纠纷一案（案号（2019）川 0191 民初 7254 号）。经高新区法院出具的（2019）川 0191 民初 725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 1、驳回原告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的诉讼请求；
- 2、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承担。

根据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告知，上述四人还将继续向成都中院提起上诉。

### 三、国腾电子集团相关诉讼进展汇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相关诉讼具体情况汇总如下：

序号	案由	案号	审理法院	审理进展
1	公司决议撤销 (股东会决议)	(2019)川01民终19391号	成都中院	该案已二审判决
2	公司决议撤销 (董事会决议)	(2021)川01民终9139号	成都中院	该案已二审判决
3	公司决议纠纷 (监事会决议)	(2020)川01民终12628号	成都中院	该案已下达二审裁定书
4	公司决议纠纷 (股东会决议)	(2021)川01民终3046号	成都中院	该案已下达二审裁定书
5	公司解散纠纷	(2019)川0191民初7254号	高新区法院	该案重审已一审判决

###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五、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涉及解散诉讼重审一审判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高新区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9）川0191民初7254号）；
- 2、莫晓宇出具的《关于国腾电子集团诉讼事项进展的通知》；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29日